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周峰澤 電話:04-7531871 傳真:728-3264

電子信箱:ax061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1016709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教科圖書審查通過清單(共2個電子檔) (0167091A00_ATTCH2.pdf、

0167091A00_ATTCH3. pdf)

主旨: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所送「111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 學教科圖書審查通過清單」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100558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上開教科圖書審查通過清單詳如附件,其後續將依審查進度持續更新,得至國家教育研究院全球資訊網「行政服務-教科書審定」之「資訊公開-學期公告用書」點選下載;審查結果即時進度亦可至該資訊網「圖書審定」項下查詢。

正本: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2/05/03文文 17:42:31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第1頁,共1頁